

# 中国共产党和老挝人民革命党关于构建中老命运共同体行动计划(2024—2028年)

## 第一部分 序言

中国和老挝山同脉、水同源，是前途相关、命运与共的社会主义友好邻邦。2019年4月，两党两国最高领导人签署《中国共产党和老挝人民革命党关于构建中老命运共同体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确定了5年内推进战略沟通与互信、务实合作与联通、政治安全与稳定、人文交流与旅游、绿色与可持续发展的“五项行动”，开启了中老命运共同体建设新篇章。

近5年来，在两党两国最高领导人战略引领下，双方以互信合作共谋发展，以真诚相助迎接挑战，切实践行了命运共同体精神。面对全球肆虐的世纪疫情，双方相互支持、共克时艰，以实际行动守护两国人民生命健康。面对两国人民的共同期待，双方和衷共济、携手并肩，开辟两国高质量合作新格局，特别是将中老铁路打造成为中老人民的幸福路、发展路、友谊路，为两国和两国人民带来巨大福祉。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双方密切协调、团结合作，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问题上坚定相互支持，为构建新型国际关系树立典范。

中老命运共同体建设实践证明，人类命运共同体与世界各国人民前途所在。当今世界变乱交织，百年变局加速演进，人类社会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面对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双方一致认为，应坚持合作、不搞对抗，坚持开放、不搞封闭，坚持互利共赢、不搞零和博弈，坚决反对一切形式的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反对搞“新冷战”，反对干涉他国内政，反对搞双重标准，反对搞针对特定国家的阵营化和排他性小圈子。双方愿携手践行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一道弘扬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价值，共同探索人类现代化路径，不断开创人类更加美好的未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斯里兰卡民主社会主义共和国联合声明

(2023年10月20日,北京)

一、应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习近平邀请，斯里兰卡总统拉尼尔·维克拉马辛哈于2023年10月16日至20日来华出席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

二、访问期间，习近平主席同维克拉马辛哈总统举行会见，国务院副总理丁薛祥会见维克拉马辛哈总统。两国领导人在亲切友好的气氛中，就深化中斯传统友谊、扩大两国互利合作以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地区问题深入交换意见，达成广泛共识。

三、两国元首一致对1957年建交以来两国关系的发展表示满意。66年来，两国始终弘扬《米胶协定》精神，坚持独立自主、团结互助，始终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的问题上相互坚定支持，共同应对包括自然灾害、新冠疫情、经济困难在内的风险挑战，不断巩固战略互信，弘扬传统友谊。中斯真诚互助、世代友好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已经成为大小国家友好相处、互利合作的典范，对两国均具有特殊重要意义。

四、双方同意保持高层交往势头，扩大两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交流合作，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及睦邻友好原则基础上，加强战略沟通，为两国关系

为谋划好下一阶段两党两国关系发展的原则和方向，推动中老命运共同体建设行稳致远，双方一致同意续签并实施新的5年行动计划，坚持政治上互尊互信、经济上互惠互利、安全上相守相助、人文上相知相亲、生态上共生共治，携手共建高标准、高质量、高水平的中老命运共同体，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积极努力和示范。

## 第二部分 各领域合作

### 一、政治领域

以两党两国最高领导人重要共识为引领，深化政治互信，加强战略沟通，密切在国际地区事务中的协调配合，推动中老关系在新时期实现更大发展。

1.发挥高层引领作用，通过双边互访、视频通话、互致信函、多边场合会见等形式，加强两党两国高层交往特别是最高领导人战略沟通，及时就双边关系重大问题和国际地区形势深入交换意见，牢牢把握中老关系前进方向。

2.执行好2021年至2025年两党合作计划，编制并执行2026年至2030年两党合作计划。谋划实施好两党中央在综合协调、政策研究、干部组织、舆论宣传等领域的对口交流与合作，推动拓展两党地方、基层组织和群众组织交往合作。继续办好两党理论研讨会，深入交流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提升干部培训合作质量，为两党长期执政和发展提供坚实人才储备。利用云南、湖南、广西等省(区)的培训资源，推动两党干部培训合作向纵深发展。落实好《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与老挝人革党中央对外联络部合作协议》及两党中联部部长年度会晤机制，推动协调两党交流合作相关事宜。

3.继续加强纪检监察领域的交流合作。共同推进“一带一路”廉洁建设，建立健全中老铁路运营期廉洁建设长效机制。深化反腐败追逃追赃执法合作，携手打击跨境腐败犯罪。加

强在《联合国反腐败公约》、中国—东盟等多边机制中的沟通协调，共同维护发展中国家利益。

4.深化中国全国人大和老挝国会、中国全国政协和老挝建国阵线中央的友好交流合作，保持高层互访势头，相互借鉴有益经验。

5.继续实施好《中老两国外交部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合作的协议》，保持两部经常性交往机制，密切各层级沟通协作，拓宽外交人才培养渠道。

6.继续相互坚定支持维护各自核心利益。中方坚定支持老方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支持老挝坚持党的领导和走社会主义道路。老方坚定奉行一个中国原则，承认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代表全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反对任何损害中国主权和领土完整的言行，反对任何形式的“台独”分裂活动，反对外部势力以任何借口干涉中国内政，支持中国为实现国家统一所作的一切努力。

7.加强在澜沧江—湄公河合作、中国东盟合作等地区机制内的协调和配合，践行开放的区域主义，推动建设更为紧密的澜湄国家命运共同体，深化中国东盟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携手共建和平、安宁、繁荣、美丽、友好“五大家庭园”。

8.加强在联合国框架内的合作，就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题保持密切沟通与配合，坚持践行并尊崇真正的多边主义，推进国际关系民主化，共同维护国际公平正义，推动全球治理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

9.积极践行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倡导全人类共同价值，共同应对全球性挑战，促进地区安全稳定、发展繁荣和包容和谐，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 二、经济领域

加强战略对接，以中老经济走廊建设为主轴，以中老铁路、电网等大项目合作为骨干，本着互利互惠原则全面深入开展各领域务实合作，为两国人民带来实实在在的利益。

1.遵循共商共建共享原则，有序推进“一带一路”倡议与老挝“变陆锁国为陆联国”战略对接，落实共建“一带一路”重点项目和任务清单，推动两国共建“一带一路”合作规划纲要取得成效。老方积极支持并参与“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

2.稳步实施《关于共建中老经济走廊的合作框架(2019—2030年)》，充分发挥中老经济走廊合作委员会机制作用，以中老铁路为依托，统筹推进中老在交通、产能、农业、文化旅游、社会民生等领域务实合作。高质量推动中老铁路运营维护和沿线开发，争取早日实现中老铁路和泰国铁路以标准轨联通，推进中老泰联运发展构想。继续按照“企业主体、市场导向、商业运作、国际惯例”原则开展产能与投资合作，做好经济走廊建设、中老铁路沿线开发与产能合作的衔接，为两国企业和金融机构搭建合作平台，推动更多务实合作项目落地。运营好赛色塔综合开发区等重点项目，稳步推进中老磨憨—磨丁经济合作区建设，务实开展跨境产业合作。积极拓展中老在数字经济、绿色发展等新兴领域的务实合作。

3.充分发挥中老经贸和技术合作委员会、产能与投资合作、中老投资合作工作组等机制作用，加强政策沟通与经验交流，统筹规划双边经贸合作，推动中老经贸关系健康、可持续发展。共同落实好老挝98%税目输华产品零关税安排。

4.适时启动商签新的《中老经贸合作五年规划》，改善贸易基础设施，加强口岸建设，积极探讨中老口岸创新管理查验模式，推动口岸通关便利，促进边境地区经贸发展合作和人员交往。深化海关检验检疫合作，加快推进动植物检疫(SPS)磋商，为更多老挝商品输华提供便利，持续提升中老铁路客货运营监管服务水平。推动电商合作，扩大中老双边贸易。中方愿积极推进两国农产品贸易，支持老方参加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不断扩大老挝优质农食产品对华出口。(下转第四版)

未来发展明确重点和方向。

五、双方重申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问题上相互支持。斯方重申坚定奉行一个中国原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代表全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支持中国政府为维护主权和领土完整所作的一切努力，反对任何形式的“台湾独立”。斯方重申决不允许利用斯领土从事任何反华分裂活动。中方重申将继续坚持真诚惠容和与邻为善、以邻为伴周边外交方针，坚定支持斯里兰卡维护国家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尊重和支持斯方自主选择符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

六、斯方赞赏近年来在习近平主席英明领导下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就。

七、斯方对新冠疫情期间和2022年斯方经济危机期间中方提供的宝贵支持表示感谢。

八、2023年3月，中方已及时向斯方出具融资支持文件，帮助斯方顺利获得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贷款。9月下旬，中国进出口银行作为官方债权人，已同斯方就涉华债务处置初步达成一致。中方将继续支持本国金融机构同斯方开展友好商谈，尽快达成斯涉华债务处置方案，愿同有关国家和国际金融机构一道，继续

为斯方应对当前困难、缓解债务负担、实现可持续发展发挥积极作用。斯方赞赏中方为其金融纾困提供的支持。

九、在两国领导人共同引领和推动下，中斯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取得丰硕成果。斯方重申愿积极参与中方提出的“一带一路”倡议。双方同意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斯里兰卡民主社会主义共和国财政、经济稳定和国家政策部关于共同加快编制共建“一带一路”合作规划的谅解备忘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斯里兰卡民主社会主义共和国财政、经济稳定和国家政策部关于绿色低碳发展合作的谅解备忘录》《斯里兰卡首都科伦坡低收入人群保障住宅项目实施协议》等文件，交流发展经验，对接发展战略，统筹推进合作，为两国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打造新亮点、注入新动力。

十、斯方欢迎中国企业在斯国家建设中发挥的积极作用，欢迎更多中国企业赴斯投资，愿为其创造良好投资和经营环境。中方将继续鼓励有实力的中国企业赴斯投资，开展互利

合作。科伦坡港口城和汉班托塔港项目是双方共建“一带一路”的标志性项目。斯方欢迎中国企业加大投资力度，愿为港口城提供有利投资环境，包括出台必要法律措施。

十一、双方对两国经贸合作成果表示满意，同意尽快达成全面的自贸协定，以加强双边贸易和经济合作。双方将在市场化、自主化、法治化的基础上开展金融领域务实合作，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水平，促进双边经贸发展。

中方愿继续支持斯具有优势的产业与中国相关进出口商协会建立联系，为斯出口企业来华参加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南亚博览会、中国国际供应链促进博览会等会展提供便利和支持，推动双方企业在互利共赢基础上深化合作，促进斯对华出口。双方同意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与斯里兰卡民主社会主义共和国种植工业部关于斯里兰卡锡兰肉桂输华植物检疫要求议定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与斯里兰卡民主社会主义共和国渔业部关于斯里兰卡输华野生水产品的检验检疫和兽医卫生要求议定书》。(下转第四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联合新闻声明

1.应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习近平邀请，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总理安瓦尔·哈克·卡卡尔于2023年10月16日至20日来华出席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

2.在北京期间，习近平主席会见卡卡尔总理。李强总理，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李希同卡卡尔总理举行会见。两国领导人在亲切友好的气氛中，就深化中巴全天候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各领域务实合作以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地区问题深入交换意见，达成广泛共识。双方重申，相互信任是中巴关系的核心。

3.双方一致认为，中巴两国是全天候战略合作伙伴和“铁杆”兄弟，两国友谊历久弥坚、牢不可破。中方重申将中巴关系作为中国外交的优先方向。巴方强调，中巴关系是巴基斯坦外交政策基石。双方将继续从战略和长远角度看待中巴关系，在发展道路上携手前行，加快构建新时代更加紧密的中巴命运共同体。

4.双方重申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问题上相互支持。巴方重申坚定奉行一个中国原则，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巴方坚定支持中国政府为实现国家统一所作努力，反对任何形式的“台湾独立”。巴方在南海、涉港、涉疆和涉藏等问题上坚定支持中国。中

方重申支持巴方捍卫国家主权、民族独立和领土完整，支持巴方走符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并实现经济稳定，支持巴方打击恐怖主义，支持巴方在国际和地区事务中发挥更大作用。

5.巴方热烈祝贺中方成功举办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中方赞赏巴基斯坦长期支持和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双方一致认为，“一带一路”倡议为世界经济增长提供强劲动力，为国际经济合作搭建平台，为全球共同发展开辟空间，成为广受欢迎的国际公共产品，是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大实践。双方同意继续加强合作，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共同开辟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美好未来。

6.双方一致认为，中巴经济走廊是共建“一带一路”先行先试项目，启动10年来取得丰硕成果，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双方决心共同建设增长走廊、民生走廊、创新走廊、绿色走廊、开放走廊，将中巴经济走廊打造成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示范性工程。

7.双方认为，瓜达尔港是地区互联互通的重要节点，同意加快推进瓜达尔港配套设施建设。双方满意地回顾了瓜达尔港海水淡化厂、瓜达尔港新国际机场、中巴友谊医院等项目进展情况，重申将瓜达尔港建设成为高质量港

口、地区贸易中心和互联互通枢纽。

8.双方认为，巴基斯坦1号铁路干线升级改造项目中巴经济走廊框架下重要项目，对巴基斯坦经济社会发展意义重大，同意按照两国领导人共识早日推进实施。双方满意地回顾了中巴喀喇昆仑公路(雷克特—塔科特)改线项目前期工作取得的重要进展，同意予以加快推进。

9.双方决心共同推动开展D.I.汗—兹霍布公路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为在中巴经济走廊框架下增进巴基斯坦互联互通和社会经济发展增添动力。

10.中方赞赏巴方大力发展包括光伏在内的可再生能源项目的努力，认为这契合绿色、低碳、环保能源发展方向。双方鼓励中资企业以商业方式参与相关项目的开发和建设，实现双赢。

11.双方同意积极推进落实《中巴产业合作框架协议》，支持巴基斯坦工业化发展，鼓励中国公司在巴设立制造业企业。双方重申，中巴经济走廊是开放包容、合作共赢的平台，欢迎第三方从产业、农业、信息技术、科技等中巴经济走廊优先合作领域投资中受益。

12.双方同意加强中巴矿业合作，加强地质调查、地矿联合研究、人才培养、矿业产业园

区规划等领域合作。

13.双方认为，中巴农业合作富有潜力，作物育种、病虫害防治等中巴经济走廊框架下农业合作等项目进展良好。双方同意在农作物种植、动植物疫病防控、农业机械化、农业技术交流、农产品贸易等方面加强合作。

14.双方同意在中巴信息技术产业联合工作组框架下加强交流合作，共同提高数字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水平、高新技术合作和信息技术服务能力，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15.双方满意地回顾了两国在中巴经济走廊社会民生工作组框架下取得的积极成效。巴方感谢中方为巴洪灾灾后重建和恢复提供援助。中方愿继续支持巴方改善社会民生和灾后重建，优先实施民生领域援助项目，基于“共同富裕”理念帮助最不发达地区和脆弱人群改善经济社会发展条件。

16.中方愿在中巴自贸协定框架下积极支持巴方扩大对华出口，将通过经验分享、专题研究、专家交流、人员培训等方式帮助巴方提升出口能力。巴方欢迎更多中国企业赴巴投资，愿为其创造良好营商环境。巴方向中方介绍了近期改善投资环境、推出投资鼓励措施以及设立特别投资促进委员会的努力。(下转第四版)

新华社长沙10月20日电

(记者明星、高敬)10月19日至20日，2023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研讨会在湖南长沙举行。研讨会主题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美丽中国建设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生态环境部党组书记孙金龙表示，新时代我国生态文明建设从理论到实践都发生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新征程上，要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深刻理解和贯彻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基本原则，为了人民依靠人民的宗旨要求，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任务、系统思维全局观念的工作方法，推进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的改革目标、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根本保证，努力绘就美丽中国的新画卷。

中国法学会副会长甘藏春在发言中说，党的十八大以来，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取得显著成效。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必须紧紧抓住法治建设这个“牛鼻子”，要坚持推进生态环境科学立法，坚持推进生态环境严格执法，坚持推进生态环境公正司法，坚持推进生态环境全民守法。

湖南省政协副主席、湘潭大学校长潘碧灵表示，高校应当在生态文明建设上发挥积极作用，承担好推进生态文明教育、研究、实践的应有责任。高校要成为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教育高地、研究高地、实践高地。要从学科专业建设、人才队伍培养、科技创新协同等方面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人才和科技支撑。

此次研讨会由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研究中心主办，生态环境部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湖南省委宣传部、湖南省生态环境厅、湘潭大学承办，设主论坛和4个平行分论坛。

## 二〇二三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研讨会举行

## 王毅同马来西亚外长赞比里通电话

新华社北京10月20日电

10月2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外交部长王毅同马来西亚外长赞比里通电话。赞比里祝贺中方成功举办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表示“一带一路”倡议有利于促进地区互联互通、巩固国际贸易纽带，给地区和世界发展带来更多机遇。马方是最早加入“一带一路”倡议的国家之一，始终支持这一重要倡议，将继续与中方加强对接合作。马方期待与中方共同庆祝明年马中建交50周年，推动两国关系进一步发展。

王毅赞赏马方为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功举办作出的贡献，表示今年是中马建交全面战略合作关系10周年，明年两国将将迎来建交50周年。中方愿同马方共同开展系列友好庆祝活动，深化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推动中马命运共同体建设走深走实。

双方就巴以冲突交换意见。赞比里表示，马方赞赏中方促进停火止战、保护无辜平民、推动对话和谈的努力，支持中方关于确保人道救援顺利抵达、尽快落实“两国方案”、实现中东持久和平的立场。期待中方为推动冲突双方尽快回到谈判桌前发挥重要作用。

王毅表示，我们今天在这里享受和平，但是这个世界并不安宁，也不公平，还有很多无辜民众正被死亡和苦难的阴影所笼罩。在巴以冲突问题上，中方始终站在和平一边，站在国际法一边，站在广大阿拉伯和伊斯兰国家正当诉求一边。中方反对一切袭击伤害无辜平民和违反国际法的行为。中方支持东盟—海合会峰会刚刚就加沙地带局势发表的声明。我们呼吁，在战争与和平面前，各方应摒弃一切地缘政治考虑，坚守人类良知，形成国际共识，尽快停火止战，防止发生更大规模人道主义灾难。

王毅指出，巴以冲突的根源在于巴勒斯坦的土地被不断侵占，巴勒斯坦人民建国的要求被长期忽视。解决巴以冲突的根本之策是落实“两国方案”，实现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和平共处。中方支持恢复巴勒斯坦民族的合法权利，期待巴勒斯坦问题重新回到政治解决的轨道上来，切实落实联合国安理会多次就此通过的决议。中方愿同马方及所有爱好和平的国家加强沟通，为中东和平继续作出努力。

## 王毅将出席纪念亲诚惠容周边外交理念提出10周年国际研讨会

新华社北京10月20日电

外交部发言人毛宁20日宣布：纪念亲诚惠容周边外交理念提出10周年国际研讨会将于10月24日在北京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外事工作委员会委员办公室主任、外交部长王毅将出席研讨会开幕式并发表讲话。

周边多国政要、部分国际和地区组织负责人、周边国家驻华使节、知名专家学者等将以线上或线下方式与会。研讨会将围绕“亲诚惠容：新内涵 新发展 新愿景”主题举行4场分论坛，就亲仁善邻、以诚相交、互惠互利、开放包容等议题进行深入交流研讨。

## 外交部发言人：

已有1000余名中国公民离开以色列回国或赴第三国

据新华社北京10月20日电

(记者董雪)外交部发言人毛宁20日在例行记者会上回答有关提问时表示，经初步统计，巴以冲突爆发后，已经有1000余名中国公民离开以色列回国或者赴第三国。